

桂林医学院附属医院

外（内）勤、护工服务采购合同补充协议一

项目名称：外（内）勤、护工服务采购合同补充协议一

合同编号：2024WQ0170

甲方：桂林医学院附属医院

乙方：广西东原盛康后勤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
为提升患者的就医体验，规范门诊标本转运流程，经部门申请，院长办公会及党委会审议，同意增加一名外勤（护送）人员负责门诊标本运送工作，经双方协商，签订“桂林医学院附属医院外（内）勤、护工服务采购合同补充协议一”，补充协议如下：

- 1. 服务期限为：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止。
- 2. 新增工人 1 人，按照 2024 年 9 月 1 日签订的“桂林医学院附属医院外（内）勤服务合同”中所有条款及附件内容执行。负责耳鼻咽喉头颈外科门诊、口腔科门诊、皮肤科门诊、皮肤美容门诊、眼科门诊、门诊手术室、医学美容部、烧伤创伤修复整形外科门诊、妇科门诊、妇科计划生育室、生殖医学中心等诊室标本运送及以后新增科室标本运送（工作量可承受的情况下）工作，协助检验科负责周末及节假日甲、乙流标本的运送。
- 3. 本协议总价款为人民币柒万柒仟肆佰陆拾肆元整（¥77464.00 元），每月服务费为人民币叁仟叁佰陆拾捌元整（¥3368.00 元），包含工资、奖金、加班费、夜班费、各项福利待遇、各种社会保险、工装费、管理费、税费等费用。
- 4. 本协议一式贰份，甲乙双方各壹份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和盖章生效。
- 5. 如有其它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。

甲方（章） 桂林医学院附属医院 2024年10月1日	乙方（章）广西东原盛康后勤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日
单位地址：桂林市乐群路15号	单位地址：桂林市秀峰区西凤路桂湖花园23栋2-01、2-03
法定代表人：燕汪印丽	法定代表人：李崎胜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：
联系电话：0773-2833086	联系电话：0773-8993166
开户名称：	开户名称：广西东原盛康后勤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开户银行：	开户银行：桂林漓江农村合作银行七星支行
账号：	账号：362812010101170880
邮政编码：	邮政编码：541000

